

第 521 號公告

司法機構

現招標承投下列事宜，投標者必須填具一式五份的投標表格，並將填妥的投標表格放置信封內封密：

招標編號	項目	截標日期
JUD/Q3/2013	為司法機構提供資訊科技服務	7.3.2014 中午 12 時

投標表格和其他資料可在下列辦事處索取：

香港西灣河太安街 29 號東區法院大樓 8 樓 801 室  
司法機構資訊科技事務處  
(電話：(852) 2886 6637 / 2886 6596，傳真：(852) 2110 3550，  
電子郵件：itot inquiry@judiciary.gov.hk)

投標者必須在信封面註明招標編號、投標項目（但不得有任何記認，使人認出投標者的身分）及「中央投標委員會主席收」。投標者必須將技術性資料和價格資料分別放入兩個不同的信封內。投標者必須於上述截標日期中午 12 時前，把投標書放入香港添馬添美道 2 號政府總部東翼地下的「政府總部投標箱」內。逾期的投標概不受理。

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不一定採納索價最低的投標書或任何一份投標書，並有權與任何投標者商議批出合約的條款。

批出是項合約的詳情，將刊載於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憲報，並在互聯網上公布。

2014 年 1 月 24 日

司法機構政務長劉媽華